

关于组织推荐 2024 年安徽工业精品的通知

各乡、镇（街道）人民政府（办事处），县经济开发区管委会：

根据《安徽省工业和信息化厅关于开展 2024 年安徽工业精品遴选工作的通知》精神，现就我县 2024 年安徽工业精品申报工作，通知如下：

一、申报领域

产品重点围绕新能源汽车和智能网联汽车、新一代信息技术、高端装备制造、新材料、新能源和节能环保、智能家电（居）、现代物流等新兴产业，钢铁、有色、化工、建材、机械等传统产业，量子科技、空天信息、通用智能、低碳能源等未来产业领域。

二、申报条件

（一）企业为我市行政区域内登记注册，具备独立法人资格的规上企业。

（二）近 3 年企业经营和财务状况正常，未发生重大安全、环保、质量等事故，无不良信用记录。

（三）企业质量管理体系健全，通过相关质量管理体系认证，建立实施产品质量追溯系统。

（四）产品已获“安徽省新产品”或安徽省“三首”产品认定。

（五）产品拥有自主知识产权，获得发明专利 1 项及以上。

（六）产品主要技术性能指标处于国内同类产品领先水平。

（七）企业参与产品相关的国家、行业标准制修订，或制定企业标准。

（八）产品上市3年以上，经济效益良好，市场认可度高，有较好的品牌知名度和美誉度。

（九）拥有国家或省级商标、质量类品牌荣誉的，参与国际标准制修订的优先遴选。

（十）已被遴选为“安徽工业精品”的产品以及技术、功能无重大突破的同类产品不再受理。

三、申报材料

（一）《安徽工业精品申报表》（见附件1）；

（二）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；

（三）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企业前三年度财务报表；

（四）企业质量管理体系证书；

（五）产品相关的专利等知识产权证明；

（六）法定或权威检测单位出具的技术性能测试报告、产品主要技术性能指标横向对比表（与国行标对比、与国内同类产品对比）；

（七）产品的企业标准或参与制修订的国家、行业标准；

（八）产品近3年销售收入凭证（需提供每年销售明细表和部分大额发票、部分大额销售合同等）；

（九）用户报告（两份）和近三年市场影响力相关证明材料；

(十) 相关荣誉证书、认定文件等证明材料;

(十一) 属于特殊行业的企业需提供特殊行业许可证或相关准入证明;

(十二) 企业公共信用信息报告;

(十三) 申报材料真实性承诺书(签字盖章)。

四、申报程序和要求

企业对照文件准备申报材料,并于10月22日前将申请材料纸质版(一式三份)和电子版分别报送至县工信局,逾期不予受理。同时,每个产品提供不多于5张JPG或GIF格式的彩色电子照片(像素800*600以上、大小2M以上)。

联系人:季允浩,8212373;邮箱:jxjqyk8216125@163.com。

附件: 1.安徽工业精品申报表

2.安徽工业精品推荐汇总表

3.安徽工业精品申报承诺书(供参考)

2024年10月12日